

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十四次监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十一届十四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2、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18日（星期五）以书面、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

3、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星期二）下午3:30，在上海新世界城15楼大会议室召开，会议采用现场表决的方式。

4、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三名，实到监事三名。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监事充分审议，一致审议通过：

1、审议并通过《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和摘要》

监事会根据相关规定，对董事会编制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出具书面意见如下：

(1)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

(2)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期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3)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阅2023年8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的《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并通过《关于追认公司投资上海申城通商务有限公司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监事会经认真审核认为：本次追认的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

程》等规定，且关联交易定价公平合理。同时，在审批和表决过程中，未发现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情请阅2023年8月31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登载的《关于追认公司投资上海申城通商务有限公司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新世界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零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